

相關法令及規定：

1. 基地位置所屬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
2.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建築與都市設計參考手冊

預審報告書應包括書圖：

1. 基本資料表、分期計畫
2. 設計概念
3. 都計、建築、都市設計法規檢討
4. 建築配置(含道路等公共設施)與開放空間配置
5. 建築型式與高度檢討(航高禁限建)
6. 建築立面設計、材質(案例及可用期限)、與色彩計畫、雙向大剖面
7. 植栽計畫、景觀配置圖、主要景觀詳圖、四向周界剖面、屋頂花園計畫
8. 建築物標示計畫
9. 交通動線(含出入口)規劃、停車空間(含景觀)檢討、交通維持計畫
10. 綠建築規劃及節約能源計畫
11. 用水及回收再利用計畫、用電規畫
12. 污染防制措施(含污、廢水、施工環境保護計畫、施工物料堆置、施工工人車輛及管理設施配置圖說)或--補充施工中污染防制措施(含污、廢水、施工環境保護計畫及管理設施配置圖說)物料暫存區、及施工車輛停車規劃說明。
13. 模擬透視圖(含日、夜、主入口透視圖)
14. 剩餘土石方處理計畫(含土方量計算)
15. 該園區環評承諾事項
16. 基地周界五大管線圖說(含公共設施)及銜接點位置
17. 紅火蟻及登革熱防治計畫
18. 太陽能基座規劃鋪設比率及屋頂配置計畫
19. 建築物各層規劃平面圖及各向立面圖
20. 如有專案停車請併附建廠計畫供參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函文檢送 1 份預審報告書申請初步審查!
2. 依初審意見修正後(對照表)，免備文檢送 1 份預審報告書確認。
3. 確認後，免備文提送 6 份(二林園區 8 份)預審報告書申請召開會議。
4. 依預審意見修正後(對照表)，免備文檢送 1 份預審報告書確認。
5. 確認後，將函送核定本 1 份。
6. 請依函文派員攜 6 份預審報告書來局製作核定本。

---

### 標準廠房室修預審重點

1. 穿越外牆及公共領域請敘明如何施作
2. 共用管道間如何使用
3. 空調及製程設備如何施作及固定
4. 新舊消防設備應標示清楚
5. 重型機械應處理隔震
6. 製程污水應納管並設置出貴單位後採樣井(取)位置
7. 外部、屋頂及公共領域如何使用並應顯示現況照片
8. 電力纜線應往天花板設置至管道間
9. 電動門設置應以不影響本局公共設施為主